

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
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事项概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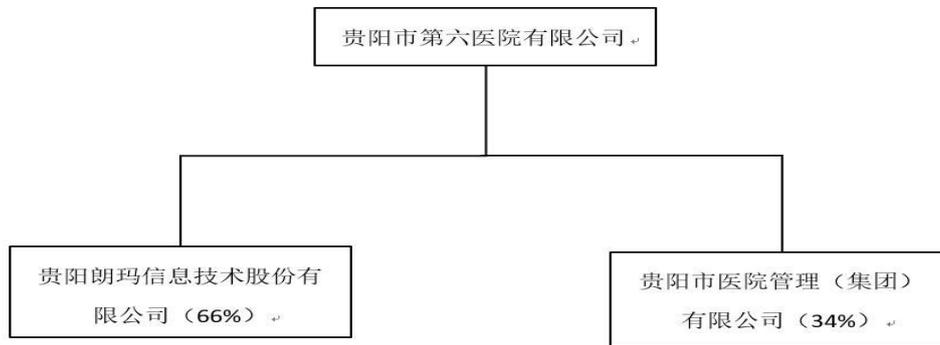
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六医公司”）经营发展需要，经与六医公司另一股东贵阳市医院管理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协商确定，共同为六医公司向中信银行贵阳分行申请5,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以及相应的利息、违约金损害赔偿及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贷款期限为一年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担保事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股东大会经特别决议方式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20102MA6DJ4WY62
- 3、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注册资本：贰亿零伍佰捌拾捌万贰仟叁佰伍拾叁元整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康正茂
- 6、注册地：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富源南路42号
- 7、设立时间：2015年10月10日
- 8、经营范围：医疗服务（持许可证经营），医疗科研；停车服务。

9、产权关系结构图



10、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万元

财务指标	2017年6月30日	2016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24,397.79	15,968.12
负债总额	13,009.95	3,653.18
银行贷款总额	2,000	0.00
流动负债总额	11,009.95	3,653.18
净资产	11,387.84	12,314.94
营业收入	6,094.25	10,710.23
利润总额	-927.10	-970.15
净利润	-927.10	-970.15

注：2017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中信银行贵阳分行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：

保证人：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/贵阳市医院管理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中信银行贵阳分行

债务人：贵阳市第六医院有限公司

担保金额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保证期间：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日另加两年。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后，向银行申请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1. 提供担保的原因

本次为六医公司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是为支持其经营发展，满足六医公司流动资金需求。

2、六医公司另一股东医管集团亦共同为六医公司本次贷款进行担保，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同意本次担保，并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为六医公司提供担保目的是为了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，公司派驻了董事、财务等人员，保证了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，同时，六医公司另一股东医管集团亦进行了共同担保，财务风险可控，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本次担保外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56,000万元，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9.55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况，亦无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本次公司拟为六医公司提供人民币5,000万元的担保，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113,012.46万元的4.42%；包含本次担保金额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61,000万元，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53.98%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24日